

## 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 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7年4月19日上午9:30在成都市武侯区武科东二路2号友豪锦江酒店五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于2017年4月7日以专人送达、传真及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有关规定。本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闫清江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报告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递交了《2016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2016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16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议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2、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16年度报告全文及年报摘要》。

报告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公告。本议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3、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报告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公告。本议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4、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6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

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974,252.92 元,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 152,119,093.08 元,公司拟以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263,758,49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5,275,169.82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度,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议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5、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 2016 年度支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报酬及 2017 年度续聘的预案”。**

经公司董事会研究,2017 年度拟继续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的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报告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为 40 万元/年,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20 万元/年。

本议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6、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报告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公告。

**7、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报告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公告。

**8、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向相关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各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授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各类贷款、开具承兑汇票、票据贴现、信用证、保函、金融租赁等,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与授信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授权期限一年。

**9、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股东大会时间另行通知的议案”。**

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特此公告。

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19 日